

借宿

□ 舒添宇

一个暮春的黄昏。学校来了一个不速之客,在人来人往中似乎不被人注意。我留意那人,瘦高个,眼睛不大,五官生动,青春的脸上点缀着几颗“痘”,衣着普通,风尘仆仆。

可能是外地来的?我猜想。这个时候,出现在校园里,想干什么呢?找人?却不见和人搭讪,好像有意躲闪着。看得出,他不是个开放洒脱之人,甚至有些拘谨胆小。穿梭来往的人似乎没有谁注意到他的存在,仿佛一个外星来客隐匿在不被人知晓的陌生之地。

学生们陆陆续续吃过晚饭,天色越来越暗。预备手摇铃已经响过,晚自习马上了,学生三三两两走进教室。暮春傍晚的风仍有些凉意。他还在校园中,该不会是来投宿的?当时小街上还没有一家像样点的旅店,也可能囊中羞涩,拿不出住店的钱,到县城的班车没开通,举目无亲,就误打误撞进学校来了。

外面全黑了,有淡淡的月色。我正在批改作业,突然,有人敲门。一看是他,我并不惊讶。他面露羞涩,怯怯地

问我:“哥,晚上能不能借个宿?”我犹豫了一下,我这十分寒酸的单身宿舍,哪有空床供一个陌生人歇息?他似乎看出我在犯难,“哥,不为难,我就在你这坐一晚也行。”

昏黄的白炽灯光下,是一张诚实憨厚的脸,高鼻梁,浅浅的胡须,头发有点凌乱,嘴唇稍厚,眼光却清澈。一个从天上掉下来的陌生人,尽管“坏”没写在脸上,我心里还是不踏实。何况校长几次要求我把他轰出学校。看着他无助的眼神,实在不忍忍,索性横下心,留下他。

我们挤着一张床,他说从县城坐着三轮车颠簸着到这里,寻找一个叫王长生的朋友,没人在家,两眼摸黑,无奈之下……王长生我认识。我相信一切是真实的。闲聊着,恍惚间,不知什么时候才入睡。说实话,我是怀着戒备心进入梦境的。第二天清晨,急促的手摇铃惊醒了我。而他还睡着,均匀地呼吸着,脸上很平静,有一种游子归家的安全感。我留他吃过早饭,临别,我给了他进城坐三轮车的钱和饭钱,不多。我也不宽裕,只能这样了。他没推辞,深邃的眼睛里有种让人放心

的亮光。送出校门,我很释然。他渐渐远去的背影瘦削,却挺拔。

不久,接到了他来自家乡的书信,好漂亮的钢笔字!字里行间,感激之情溢于言表,随信还有一幅自创的画作,我不太懂,但意境打动了。后来的信中陆续有他发在县报上的诗歌剪报。也许亲近文字的人,大多温暖,他也是。后面信件来往多次,哥长哥短的,他三番五次劝我辞职下海,到南方打拼,说一辈子困于小学校断然不会有什么作为。我选择了留下。他去了东莞。后来渐渐断了音信。

直到几年前上网,一条寻人的帖子跃入眼帘。要找的人姓名、单位名称,都是我,落款是他的姓名、地址,一点不差。我再次犹豫了。思虑再三,终于拨通了那个电话,一声“哥”,浓浓的关中腔似曾相识。他早已从南方返乡,经营着一家门面,岁月静好。逢年过节问候不断……皆为小人物,萍水相逢,素昧平生的一面,我已忘却,他却铭记。这是一种什么样的力量呢。

天爷水

□ 金雷泉

高,水往中间低的地方流。有时水多重心一偏,水就流了出来,或水多塑料承不住,水就倾泻下来,那时会弄得手忙脚乱。漏雨让人难受,有时半夜水滴竟会跌落脸上。

更担心,土房顶不断滴水,会不会整个屋顶掉下来。睡觉也提心吊胆,期盼着天早点放晴。后来,上中学读诗圣杜甫的诗“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觉得诗人真为老百姓着想,写得真好。

深秋,精心伺弄的绿烟成熟。斩断主根,铲去毛根,仍插地中需要凉风吹干。这是收获的最后一步,关键时期。天天盼着老天别起云,有雨就会冲去“油气”,烟叶从优质变为劣等,一年收入会被雨冲走。

天爷水,让人喜来让人忧。

后来,外出上学,参加工作,忙于奔波,顾不上关心下雨的事了。好像下不下雨,下多少,与自己没多大关系。又住进楼房,下雨天也不用担心屋顶漏雨了。离开农村,人与雨,以往的亲密关系疏远了。

老家屋后是座光秃秃的荒山,已过古稀之年的父亲下定决心要绿化。太干了,一锹下去,黄土会扬尘,不会活的。面对劝解、嘲笑,面对成活率极低,老人铁了心在山梁上栽耐活的松树、侧柏、块柏,一年保证成活几棵,十几棵。来往于上山的崎岖小路,用塑料桶往山上提水。为了长久,在山顶上修建水泥蓄水池,修建集雨面,靠收集天爷水浇灌干渴的小树。十多年下来,竟成活了两三百棵,树叶染绿了山头。每当下雨,我就会打电话问父亲老家下雨没,没有,跌了两三点,满是失望的口气。父亲也会在老天下雨时,打电话笑嘻嘻地说:“这次下透了,美得很。”

于是,我比较关注天是否下雨,以及雨量大小。久居城里的人对下雨很少关心。聊天说起下雨,他们总会说今年雨挺多啊。我则说,下了几次,雨量都不大。同事们反驳说,几次下的路上到处是水,都堵车了。

一年秋天,雨直直下了七八天,把人憋坏了。雨过天晴一看,周围的黄土山全变成了绿山。噢,懂了,不是黄土高坡不长草木,而是雨水太少。

天爷水、电话、树苗,连接着父与子,连接着游子与故乡。父亲去世了,后山上那一片绿色还在。一年,有那么一两回,儿孙们周末去浇水,小树苗精神抖擞,心里好畅快。

所以说,小雁往前,与我们儿时电影散场,被涌动的人流推着向前,带了出去,有某种相似。

这一群大雁,是今年动身比较早的急着赶往南方的候鸟,虽然午后的阳光还有一些灼热,夜晚的风,已有一丝绸缎的凉,可见候鸟对气温变化是敏感的。

而小暑节气中,最后一只不曾离去的布谷鸟,让我联想起一些人与事。

想起考场上最后一个交卷离去的人。这个人考试,慎之又慎,对了又对,生怕有半点闪失差错。这场考试对他太重要了,关系到命运前途,他其实早已做好,只是不想过早交卷离开,直到考场铃声响起,才离开座位,成为最后一个交试卷的人。

想起剧场里最后一个离去的观众。那个观众许是被感染了,沉浸在剧情之中,他的经历或许与剧情所呈现的有某种相似,激起了他的情感共鸣,待大部分观众都走开散尽,他在其后,最后一个离开。

还想起最后一个离开校园的人。有一位朋友,是高三语文老师,一个感性的人。高考结束后,他上最后一堂课,快到下课时,他对学生们说,同学们,你们完成了中学阶段的学习,即将开始你们的人生新起点,你们在这里生活三年、学习三年、奋斗三年,从现在开始,你们毕业了。随着下课铃声的响起,这位老师让他的学生先走,自己站在那儿,不停地晃动手臂,对他的学生们说,同学们,再见了!再见!他看着学生们一个一个地离开,目送孩子们远去的背影,直到最后一个离开。

在这个世界上,有一些事,人对应鸟,鸟对应人。我们在做生活这道选择题时,是选择做一只大雁,还是做一只布谷鸟?其实,大雁和布谷都是一种励志鸟,一个代表坚持,一个代表坚守。

栗食记

□ 陆锋



天一凉,小区门口那家糖炒栗子的店又热闹了起来。

大炒锅架在红火炉上,锅里是粗颗粒的沙子,老板光着膀子拿着大铲子翻炒着栗子。身前的柜台上整整齐齐地摆放着已经炒好的油光发亮的栗子,甜里带着点儿焦的香味霸道地圈住了路过的我。

清朝的郝懿行在《晒书堂笔录》中道:“及来京师,见市肆门外置柴锅,一人向火,一人坐高凳子上,操长柄铁勺频搅之令匀。其栗稍大,而炒制之法,和以糯糠,藉以粗沙亦如余幼时所见,而甜美过之,都市炫耀,相染成风,盘钉间称佳味矣。”数语,已把栗子的炒制过程写得淋漓尽致。

“老板,我要一个小袋。”

老板努努嘴,示意我看柜台上的二维码:“扫码付钱,自己拿哈。”

我喜欢这家的糖炒栗子,老板炒栗子时不用糖稀用蜂蜜,吃起来更甜一些。付了钱,我从柜台上拿起一个小袋。这一袋栗子应该刚出锅不久,隔着小小的纸袋子就觉得还是热乎乎的。我剥了一颗入口,甘甜绵软,香糯糯的,感觉身上每一个因为温度骤变而叫嚣着的细胞都被温暖抚慰了。

这个时节,就该吃栗子!

除了糖炒栗子,江南人家的饭桌上也陆续有一两道用栗子做的菜,板栗煨鸡、板栗地肉、板栗烧排骨等。这做菜用的栗子也是有讲究的,外来的栗子是断

然不能与水灵灵的江南风物在一个锅里融成美味佳肴的,要用江南本地的栗子。秋风起后,成熟的栗子就会从树上掉落,在栗子树下捡栗子也是一种别样秋趣。

捡回家的栗子是可以生吃的,口感甜而脆。与市场上卖的那些相比,这些栗子的个头要小一些,但入菜时的糯而香甜却是北方栗子不能比的。母亲说:“一方水土一方人,咱们江南本地的栗子就像江南的姑娘一样,看着娇小,那是顶顶有用的。”

我在书上看到这样的记载:有人患脚弱症,经栗树下数食升,便能起行。说与母亲听,母亲笑得眼泪都出来了,道:“那我天天给你吃栗子,假以时日,你还能起飞了不成?”我不服,又说:“书上说苏东坡晚年身患腿痛的毛病,就常吃栗子,算是食补。”母亲问:“是那个东坡肉的苏东坡吗?”见我点头,母亲一脸了然地说道:“他可能就是喜欢吃栗子,后人对他的行为过分推测揣摩而已。你别读书读傻了,栗子好吃就行了,你管谁吃谁不吃?”

灶上,玉米栗子炖鸭已经香气扑鼻,母亲盛了一小碗给我。甫一入口,得到的就是灵魂深处的满足——栗子吸收了鸭汤的鲜美,绵软香糯。鸭肉吸收了玉米的清香,愈发鲜美。这一碗汤,不腥不腻,清澈香浓。

是啊!我知栗子好吃,我心里喜欢便足矣,毋管他人。

西北干旱,水特别珍贵。靠天降雨水,滋润山野,养人活命。百姓们尊称为“天爷水”,常盼望老天开恩,多多下点雨水。

小时候。春天,柳树黄绿,最喜毛毛细雨。雨中疯跑,玩耍,细雨沙急急落头上,一摸一手水。雨稍大,房顶的水槽流出成线的水柱,躲在屋檐下的几个小不点伸出双手,捧喝雨水。奶奶不让,说用手接雨水,手上会长“痱子”,谁信谁听呢。雨水稍停,满地都是泥水窝,故意用脚去踩,水溅得到处都是。布鞋弄湿了,泥水粘着脚丫“咯吱咯吱”。大人们说春雨贵如油,我们则望着麦子、玉米、洋芋长势好,能让人吃饱。小孩们就使劲地喊:雨,雨,大大下,烙下的锅盔车轱辘大。

北部山区,那儿更缺少水。家家都铸有黄胶泥的水窖,那是家中重要财产。大旱缺水时,会在窖门口挂把将军锁把门。男女婚姻大事,女方父母来把关,首先看男方家中有没有水窖,窖中有没有水。若秋冬春连着不降雨,窖水会吃到底。那时,就常见一辆辆军车拉着水罐沿着崎岖的公路进了北山。车辆连绕,至天降喜雨。有人说,听见汽车响声,驴、骡子会挣脱缰绳追了过来。麻雀也飞来一大群,胆大地在人腿缝中穿梭,寻找盛水时溢出的水珠。后来,实施雨水集流工程,家家有了水泥窖,户户有了集雨面,人畜吃水再也不用愁了。再后来异地搬迁,再也不看天的脸色生活了。

夏天,酷热难耐老天脾气变坏,一会儿乌云满天,一会儿倾盆大雨,站在屋檐下,盯着看房顶上水槽中的水直流,一会儿灌满了院中的花园。一会儿雨停了,太阳又出来晒。有时天暗暗的,村边大河里突然有了洪水,裹挟着石头、树枝呼啸着向前冲去。第二天一大早,去河边捡拾洪水冲来的木棍,或清扫冲向河边的渣滓,这可是填坑的好原料。

不好的是,老天有时会下白雨(冰雹)。刚发现雨中有小冰疙瘩,老人们就会让孩子们大声喊:散了,去了;散了,去了……我们扯直嗓子连续在喊,雨照样在下。庄稼遭冰雹一袭,农民辛辛苦苦一年的庄稼要么减收,要么绝产。

秋天的连阴雨,让人忧愁。连续几天下雨,土屋顶就会渗透漏雨。顶棚湿漉漉一大片,小雨般滴滴答答往下落。屋外天下,屋内小下。母亲找来脸盆、菜盆、吃饭碗来盛水。或在头顶挂一块塑料,四角拉住提

用时光筛一筛秋天

秋意渐浓
衰落的树叶
有一些飘向大地 稀疏的树冠
筛几束阳光
照着透黄的金菊

西风乍吹赶走暴躁的乌云
留下的是一团团温柔白云
和羊群和棉花交谈
农人的脸上
岁月用皱纹织就一张网
兜住丰收筛掉惆怅

打谷场上 沉沉的木铎
迎风飘舞扬走种皮
迎风吹动心的籽粒才有资格
藏于最深的冬天

(陈德军)

旗帜颂

红船波浪百余年,
风雨如磐路八千。
行远常思中国梦,
初心光耀领航帆。

(柳芸)

秋天的旷野

十月阴雨连绵
太阳从泥泞中打起精神
又在晚风里打个趔趄
秋风吹过一排排树顶
蝉翼抖动的歌唱渐渐微弱

我站在空旷的田野
听秋风远去
冬天正在赶来
始终读不懂落叶的语言
也无法破译那最后的心情
田野的空茫里
隐藏了一些东西
正穿过我的视线和思想
悄悄地溜走

(王英君)

在山中听到喜鹊的叫声

在山中,一只喜鹊的叫声
从众鸟的声音中脱颖而出
直抵我心中欣喜的部分
杉木树的枝叶比日子茂密
喜鹊站在哪根枝条
像一道难解的数学题
好在喜鹊的声音
浑厚,纯洁,明亮
金箔一样,撒满我身体
其它鸟,比如麻雀
比如布谷鸟,以及画眉
声音叽叽喳喳
即使揉面一样使力
也缺少粘合剂
只有喜鹊,随便叫几声
大山里,就如暖风吹过
树木和青草,都敞开心
释放令人沉醉的气息

(许庭杨)

荻草

能让我进入秋季的
除了冰凉的空气中取暖的星星
只有颍河边,枯黄的荻草

少年将耕地的牛牵到牛棚
把草铡细,用温水慢泡牛食
牛棚的温度是勤劳在奋力燃烧
落叶不是灵感,而是村妇的柴火
土灶里燃起的火星
有生活被劣质的火烤焦的味道

这是寒冬来临的前夕
白色的鸟躲进隐蔽的洞穴
露珠与霜降开始在人间布道
爷爷传给父亲的农具已挂在墙上
但父亲偶尔还会拿出磨刀石
将农具认真的打磨锋利

荻草在茫茫的白雾里垂下头
在人间秋色里
我们隔着一道河却认不出彼此

(张培亮)

秋语

黄叶飘落
你眉眼的温柔

哦,秋水
是对远山的思念
靠色彩涂抹的修缮
抒情明艳或厚重
反复咂舌

一缕日光的影子
沿着寒出的声线
沿着蚂蚁的足迹
攀过墙头
攀上——
一行大雁的青天

(李小鹏)

夜迁的大雁与留守的布谷

□ 王太生



风凉的傍晚,天已全黑,城市灯火闪烁。站在路口,无意中抬头望天,看到天空中一行大雁,呈“人”字形队列,往正南方向飞。

这是我第一次在城市夜晚看到有候鸟在迁徙。夜空没有月色,有墨色散花状的乱云点缀苍穹,光线半明半暗,这群往南飞的候鸟,它们能看清前方的路吗?

高天上数十只移动的小黑点,从排列的队形看,再次确认是雁;看它们的体态、形状,那么细小,却拚足劲扇着翅膀。这些小家伙们,他们到底有什么着急事,忙着往南赶,即便是天完全暗下来,也不肯停下来歇歇脚。是没有找到合适的地方吗?还是他们想穿过这一片灯火璀璨的城市上空,在郊外找一处避风塘?如果是这样,我觉得应该找一块地方,养一丛芦苇,好让那些寒暑易替,南来北往的候鸟有一处落脚、歇息的好地方。

雁在晚上飞行时,通过地球磁场来导航辨别方向。雁的大脑内部有一个区域,就像指南针一样,可以判断出南北两极的方位,飞翔途中,如果方向发生偏向,体内会有不适的反应,所以,在迁徙时,不必担心它们会迷路……

在没有星月的晚上,透过城市反射的灯影,遇见一群摸黑南飞的雁,吸引我驻足,久久朝天仰望,直至它们消失在苍茫夜色中。

无独有偶。与这些成群结队,振翅夜迁的大雁相比,

我在小暑节气,遇到的则是最后一只不肯离去的布谷鸟。

小暑前一日,我在傍晚时分,还听见布谷鸟的啼鸣。这大概是在夏天啼鸣的最后一只不曾离去的布谷鸟,在大部分的同类已离去的时候,还在不知疲倦地孤独啼鸣。每年春天,从谷雨清明开始,布谷便在不停地啼鸣,“播谷、播谷”,它在提醒着人们收获耕种。

布谷是候鸟,在春夏之间,叫了一个月。一个月的时间,在季节里,不长也不短,它在不知疲倦地啼鸣。在这之后,它便消声匿迹,或是飞走了,去了更远的地方,或是栖身在某一角落,成了留鸟,从此沉默。

我诧异的是最后一只不曾离去的布谷鸟,相比较同类,已经超负荷叫了这么久。它离开时,内心有那么多的不舍。有人说它是一只傻鸟,不停地催促人们耕种收获,生怕耽误了农时,在这一年里,忙了这么久。

摸黑赶路的飞雁,如几个做事雷厉风行的人,或是几个性急的驴友,来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想到少年时,每天放学,我总是抢在放学队伍的最前面,急切地回家。想到大雁飞翔时,有一只领头雁扇动着翅膀带着雁群往前飞,队伍中间和后面的小雁顺着头雁劈开的气流,被带着往前,就像我们小时候看电影,散场时,人流拥挤,小孩子夹在中间随着人流的强势能被挤推向前。

雁阵中有没有小雁?想是应该有的,它们被庇护在中间,随队形一道向前。